公司代码：600678　　公司简称：四川金顶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母公司口径）为-623,411,557.38元。公司实现的利润将优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直至不存在未弥补亏损。因此，未能完成弥补亏损前，公司存在长期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金顶	600678	四川金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业	王锐
联系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	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
电话	0833-6179595	0833-6179595
传真	0833-6179580	0833-6179580
电子信箱	scjd600678@scjd.cn	scjd600678@scjd.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非金属矿开采、加工及产品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属于“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自2012年末公司完成重整以来，立足公司现有石灰石矿山资源和铁路专用线的优势，公司先后完成了石灰石矿山资源增划、年产60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建设、现代物流园区项目以及矿山年产800万吨项目建设，并按照战略发展规划持续推进项目建设。截至目前，金顶顺采废石（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建设项目和洛阳金鼎环保建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建设的一条双240混凝土生产线已建成投产，集团公司业已形成了石灰石开采、加工、产品销售及仓储物流的产业链条。

1、公司主营业务石灰石矿开采、加工及主要用途

石灰石用途广泛，是国民经济各部门以及人民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原料，建筑工业中生产水泥和烧制石灰，基础设施建设中用作建材骨料，作为钙制品的主要原材料，化学工业中用来制碱，漂白粉及肥料，冶金工业中用作熔剂，涂料工业中广泛用于做各种建筑涂料，环保工业中用作吸附剂，造纸工业中用作碱性填料等。

石灰石及相关衍生品作为工业生产的重要原材料，在冶金、化工、建材、环保等国民经济行业发挥着重要作用，在繁荣市场、扩大出口、吸纳就业、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城镇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改革开放以来的几十年间，石灰石作为重要的国民经济行业上游原材料，为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奠定了重要且牢固的基建基础。

石灰石及其下游产品在冶金、化工、建材、环保等国民经济行业应用广泛，其产业链情况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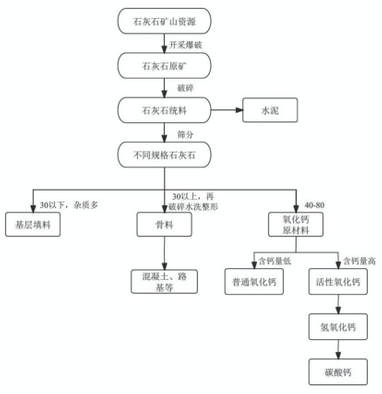

2、石灰石行业情况

非金属矿物制品行业中水泥、砂石具有强周期性，行业整体需求高度依赖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石灰石市场延续2024年第四季度以来下游建材行业需求量的增长态势，公司石灰石产品的产销量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3、氧化钙行业情况

氧化钙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将主要成分为碳酸钙的天然岩石，如石灰石，在适当温度下煅烧，排除分解出的二氧化碳后，所得的以氧化钙（CaO）为主要成分的产品即为石灰，又称生石灰，是钢铁、化工、环保等行业的基本原料，具有高活性、无副作用，无残留、无污染，成本较低等特点。

从需求端来看，当前中国经济发展处于新常态，近年来，国家对化纤、炼钢、炼铁、焦炭、制革、印染等工业行业实施了淘汰落后产能的方针政策，大量表外低端钢铁产能出清，行业整体产能受到一定抑制。公司氧化钙生产线部分生产设施（1#窑、2#窑）经大修完成后已于2024年末投入生产使用，报告期内氧化钙产品的产销量相比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公司主营业务为非金属矿开采、加工及产品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属于“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主业，立足公司现有石灰石矿山资源和铁路专用线的优势，强化主营业务管理，着力推进石灰石产业链条的延伸，根据市场形势加强骨料产品开发，丰富销售产品品种。同时，公司在石灰石矿山运营过程中持续推进5G智慧矿山和绿色矿山建设，提升矿山安全运营效率和管理能力，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和石灰石开采量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

1、公司石灰石开采业务

石灰石矿山作为公司拥有的核心资产，具有储量大、品位高、运距短、采场规模大的优势，公司所产的石灰石矿石品质高于国家颁发的水泥生产原料一级标准。石灰石是生产水泥、骨料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也是生产氧化钙、碳酸钙等工业材料的重要原材料。

公司所处的峨眉山市九里镇是四川省重要的水泥生产基地。公司开采的石灰石一是作为原材料供应周边大型水泥企业；二是作为骨料产品对外销售；三是满足自身氧化钙生产需求。报告期内，完成表土剥离石灰石开采总量1,510.74万吨（含软弱夹层、工程矿、表土等），较上年同期增加约536.26万吨，增幅55.03%；销量1,474.29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503.61万吨，实现石灰石销售收入共计47,303.09万元，同比增加69.39%。

2、活性氧化钙生产业务

活性氧化钙是钢铁、化工、环保等行业的基本原料，具有高活性、无副作用，无残留、无污染，成本较低等特点。公司氧化钙生产线部分生产设施（1#窑、2#窑）经大修完成后已于2024年末投入生产使用，本报告期内生产活性氧化钙7.54万吨，实现收入2,431.35万元。

3、物流运输业务

公司物流园区项目，是利用公司自有的铁路专用线，在厂区建设相应的货场，打造货运、装卸、仓储为一体的现代物流园区，已于2014年交付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金铁阳物流公司运营，报告期内实现货物到发量166.16万吨，同比增加16.78万吨，增幅11.23%，实现铁路物流收入4,182.79万元。

4、商品混凝土业务

洛阳金鼎环保建材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建设的一条双240混凝土生产线也已投入生产，报告期内洛阳金鼎商品混凝土、水泥稳定碎石实现收入2,098.29万元。

5、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新工绿氢在报告期内开展了德阳和丰县两地新能源装备生产基地的建设，产能逐步释放，报告期内实现新能源装备业务收入3,596.21万元。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507,963,719.97	1,112,141,982.77	35.59	938,092,46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462,436.48	221,858,793.55	13.79	223,814,542.39
营业收入	605,210,659.79	356,745,012.12	69.65	327,704,813.54
利润总额	23,421,146.50	-8,327,642.98	不适用	-39,545,62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34,477.88	-19,188,211.48	不适用	-41,236,97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2,006.29	-18,699,572.25	不适用	-36,539,98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03,521.78	109,386,644.93	-51.18	9,028,62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8.96	增加12.17个百分点	-16.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7	-0.0550	不适用	-0.1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7	-0.0550	不适用	-0.118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5,883,335.26	152,341,053.35	133,992,457.71	192,993,81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31,856.14	8,273,627.59	5,752,994.77	-24,824,00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09,352.82	11,452,444.98	6,672,290.89	-23,906,09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52,722.85	54,683,956.50	18,176,437.75	-32,409,595.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1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7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71,553,484	20.50	0	冻结	71,553,484	境内非国有法人
UBS AG	4,706,335	4,706,335	1.35	0	无	0	境外法人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3,117,631	3,117,631	0.89	0	无	0	境外法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708,357	2,708,357	0.78	0	无	0	境外法人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948,368	1,948,368	0.56	0	无	0	境外法人
郭鲁敏	1,813,900	1,813,9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1,637,843	1,637,843	0.47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Q)	1,034,424	1,034,424	0.3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1,800	951,800	0.2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916,873	916,873	0.26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朴素至纯与公司上述其余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朴素至纯、洛阳均盈外，公司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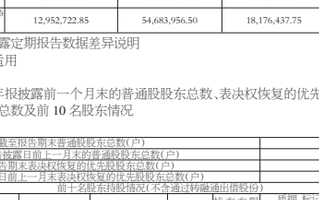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完成表土剥离石灰石开采总量1,510.74万吨（含软弱夹层、工程矿、表土等），较上年同期增加约536.26万吨，增幅55.03%；完成氧化钙生产量7.54万吨，与上年度同期相比，增加6.74万吨，同比增幅842.50%；实现货物到发量166.16万吨，比去年同期增加16.78万吨，同比增幅11.23%。

2025年度，完成石灰石销售1,474.29万吨，同比增加503.61万吨，同比增幅51.88%；完成石灰石销售收入47,303.09万元，同比增幅69.39%，货款回收率100%，其中：公司氧化钙生产线自用筛分水洗石灰石骨料约12.91万吨；累计外销氧化钙7.53万吨，同比增加销量约6.75万吨，增幅865.38%，实现氧化钙销售收入2,431.35万元，增加2,182.48万元，同比增幅876.96%，货款回收率为100%。铁路物流实现营业收入4,182.79万元，同比上年增加413.64万元，增幅10.9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6—020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23.45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19,607,365.88元，母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为-623,411,557.38元。鉴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2025年度业绩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也为正值，但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公告编号：2026-025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0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1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1日

至2026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3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预案	√
4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次会议的报告事项：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资料）。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梁斐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78	四川金顶	2026/5/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持有加盖法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持有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以及加盖法人鲜章的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和签字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证原件，并持有股东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会议”字样。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可视为登记成功。

2、登记时间：2026年0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及信函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614224）。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33)6179595；　传真：(0833)6179580。

联系人：杨业、王琼

六、其他事项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费、住宿及其他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相关资料原件签到入场。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3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预案			
4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6—024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2025年度，公司对子公司重大交易授权审批及大额资金支付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得到有效执行，在未履行公司既定审批程序的情况下，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辉金属（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辉金属”）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预付采购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关款项余额为人民币1,800.00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已就中辉金属与北京中冶中矿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事项提起诉讼，一审判决被告北京中冶中矿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辉金属退还货款18,700,000元并支付利息，截至目前，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此外，中辉天津向法院申请了财产查控和财产保全，法院已经批准中辉天津的保全申请并做出保全裁定。鉴于诉讼、执行周期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25年度全额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1,800.00万元。

二、本次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根据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对上述其他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计提方式、计提比例合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本次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00.00万元。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要求，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体现了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计提方式、计提比例合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6—021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已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按照公司相应制度及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细则，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赵贵斌	董事长	2.63
梁斐	董事	122.99
牛晓洲	董事、总经理	75.29
大松涛	董事、副总、财务负责人	102.84
吴韬	独立董事	13.68
江文熙	独立董事	13.68
蔡春	独立董事	11.84
杨业	董事会秘书	36.15
李波	副总经理	72.63
魏飞	副总经理	6.15
杜远锋	副总经理	66.57

（一）公司全体董事2025年度履职津贴于2026年1月足额发放。公司高管人员基本年薪根据高管任职具体岗位按月发放；绩效部分根据每月考核结果发放。

（二）因2025年度经营结果不及预期，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情况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终考核结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李波除外）、董事会秘书的年终奖金不予核发。

（三）因建材事业部经营成果突出，分管副总经理李波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金43,312.5元。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高管薪酬管理与考核实施细则（修订20251023）》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适用对象

公司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任期内职务变动、离任的，按实际履职时间及履职规定结算。

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5万元/年（税后）。

2、非独立董事

（1）董事长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构成。

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地区、行业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基本薪酬占比年薪标准的40%，不进行考核，以基本工资项目按实际工作月份发放。

绩效薪酬：占比年薪标准的60%，根据每月生产经营完成情况及履职情况，以岗位绩效项目考核后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实行月度预发、年度结算。绩效薪酬当年兑现的部分按不低于15%的比例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中长期激励收入：以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激励方案实现结果为准。

董事长薪酬标准为人民币78万元/年（税前）。

（2）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构成与绩效考核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规定执行，不再另行支付津贴。

（3）不执行公司具体事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为人民币2万元/年（税后）。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实行年薪制，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构成。

1、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地区、行业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基本薪酬占比年薪标准的40%，不进行考核，以基本工资项目按实际工作月份发放。

2、绩效薪酬：占比基本年薪的60%，根据每月生产经营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以岗位绩效项目考核后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实行月度预发、年度结算。绩效薪酬当年兑现的部分按不低于15%的比例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设立总经理奖励基金，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最高不超过公司本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净利润的10%的范围内发放，主要用于对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以及在本年度工作过程中有特殊贡献、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或重大临时性事项的相关人员进行奖励。

年度奖金：年度奖金是对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在公司工作绩效的体现，与公司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相关。由总经理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和考核结果拟定发放方式和范围，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发放，资金来源于总经理奖励基金，公司不再另外增加开支。

3、中长期激励收入：以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激励方案实现结果为准。

（三）年度薪酬标准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管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当地市薪资行情等因素提出方案，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1、总经理：年薪酬标准为75万元。

2、副总经理级年薪标准为：

财务负责人：68万元；

董事会秘书：68万元。

副总经理：68万元；

其他事项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前金额的，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保费用等事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后金额的，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为其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相关费用。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公司董事因处理公司事务及参加股东会、董事会等相关事项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相关费用按公司现有财务制度执行。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薪酬标准后，全年不再发放加班工资。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情况对方案进行调整。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生效。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26—026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因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对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启动第三方独立调查，一方面向市场呈现更为中立可信的调查结果，另一方面为独立董事就年报发表意见提供更可靠的依据。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赋予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特有权利，独立董事于